**关于西北大学学位授权点专家进校评估工作的几点说明**

**一、时间安排**

第一批次，2017年12月10日前完成；

第二批次，2018年3月31日前完成；

第三批次，2018年4月30日前完成。

同行专家进校评估批次安排见附件一，所有学位点在各批次最终时间节点前完成专家进校评估工作，并于2018年9月提交最终版评估材料，具体另行通知。

**二、专家聘请**

聘请外单位同行专家的人数不少于5人，专家一般应是本学科领域学术水平较高的研究生导师。专业学位授权点评估专家应包括行业专家。

第一批次的评估专家由研究生院和各单位商议聘请，第二、三批次的专家评审工作由学位授权点的负责单位负责。

**三、材料要求**

专家进校评估所参考的主要材料是《学位授权点抽评要素》和《2017年学位授权审核申请基本条件(试行)》（见附件二），各学位授权点需提供的书面材料主要包括两类：

**1.上报教育部材料（见附件三）**

（1）《西北大学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总结报告》

（2）《西北大学现有学位授权点学位授予标准》

(***之前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基本都已完成，仅需要更新、完善***)

（3）《西北大学2017年学术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简况表》或《西北大学2017年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自我评估所填表格及材料》

（4）《现有学位授权点状况与2017年学位授权申请条件对比表》

以上材料需在专家进校前5天交研究生院。本次评估统一填报近5年的数据（2012年10月-2017年10月），2018年9月最终版的数据需调整、更新。

**2.交研究生院备案材料（复印件即可）（见附件四）**

（1）《\*\*\*\*授权点合格评估会议日程》

（2）《西北大学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专家评议表》

专家进校评估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交研究生院。

**四、专家进校工作方案**

第一批，2017年11月13日前交研究生院审核。

第二、三批，专家进校前3天交研究生院备案。

工作方案应至少包括：评估工作小组成员、专家信息、专家进校时间、会议地址、专家住宿、接机负责人等内容，也可包含专家是否进行学术交流活动等其他安排。